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情况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的融资额度，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相关融资事宜。上述议案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同意将原有110亿元的融资额度增加至150亿元。增加额度后的2024年度融资计划为：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融资额度，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相关融资事宜。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